

引言

你们有多少人带着孩子一起自驾旅行过？这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对吧？尤其是你要去很远的地方时，车程可能会非常不愉快。可能会有很多原因让这段车程不愉快。例如，可能有人频频抱怨；或者有人（可能是孩子也可能是父母）发脾气；或者长时间的不适，因为旅途不像在家里那样舒服。还有很多其他原因让你在到达目的地的旅程中感到不愉快。但这样真的很遗憾，不是吗？因为自驾旅行的全部意义或许就在于和家人一起度过一段轻松的时光。

古代以色列人经历过类似的事情，不是吗？简单来说，在上帝把他的子民“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出20:2b）之后，以色列人踏上了前往“（上帝）起誓应许给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出6:8；参出33:1）的旅程。而他们穿越旷野的旅程，至少可以说是非常不愉快的。频繁的抱怨、急躁的脾气、长时间的不适。但这段旅程的全部意义在于上帝要履行他对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应许。

说到这里，我们来到了以色列人旷野旅程的后期（从加低斯到摩押）。在这段时间里，以色列老一代罪人逐渐逝去，而以色列年轻的一代逐渐兴起，不久将由约书亚带领。而我们今天早上的经文就描绘了以色列的罪、上帝的审判、以色列的呼求、上帝的恩典。我会在讲道中详细解释这个主题，但现在，我们主要的得着是要用信心仰望那被举起的那一位。讲道的要点遵循经文的结构：罪及其后果，上帝与他的救恩。

在我们进一步探讨之前，了解一下导致这种情况的背景很有帮助。因为在民数记20章（我们的经文前面的一章），发生了很多悲剧，这些事件为我们的经文定下了基调。首先，亚伦的姐姐米利暗刚刚去世（参20:1）。其次，因为没水喝，以色列人向摩西和亚伦争闹（参20:2-9）。第三，连摩西也不信靠上主（他在米利巴击打磐石，而不是吩咐它出水），因此摩西不能再带领上帝子民进入应许之地（参20:10-13）。第四，亚伦也不信靠上主，并且也刚刚去世了（参20:10-13, 22-29）。

第五，以色列无法通过以东进入应许之地（参20:14-21）。这看起来似乎不算什么，但有个背景故事。如果你记得旧约历史，你就知道雅各和以扫是同胞双生兄弟，以色列民族源自雅各，而以东民族源自以扫。但上帝说这两个兄弟民族将彼此敌对（参创25:23）。这就是以东敌对以色列的一个明显例证。因为以色列只是想通过以东，但以东王说：“你不可从我的地经过，恐怕我带刀出去攻击你”（20:18）。以色列的回应大致是：“只求你容我们经过，即使我们喝了你们的水，我们也会付钱！”但以东更加坚决地拒绝，“就率领许多人出来，要用强硬的手攻击以色列人。”（20:20b）。我会试着用新西兰的说法来描述。这就好比你想从木槿湾一直步行到陶波湖，途经汉密尔顿。但因为某种原因，假设汉密尔顿的市长讨厌基督徒，迫使你绕过汉密尔顿，走陶朗加到陶波湖。这就是我们的经文总体的基调和背景：米利暗去世了，以色列人发怨言，摩西不信靠上帝，亚伦不信靠上帝，亚伦去世了，以东威胁以色列；就是一个接一个的糟糕经历。

罪及其后果 (21:4-6)

民数记21章开始改变这种基调。以色列战胜了亚拉得人（参21:1-3），从此以后，以色列人就不断战胜他们的敌人。当然，以色列人得罪上帝只是时间问题，这就引出了我们的经文和第一个要点：罪及其后果。请和我一起看第4-5节：“他们从何珥山起行，往红海那条路走，要绕过以东地。百姓因这路难行，心中甚是烦躁，就怨讟上帝和摩西说：‘你们为什么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使我们死在旷野呢？这里没有粮，没有水，我们的心厌恶这淡薄的食物。’”（21:4-5）。

在这两节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以色列犯了三宗罪。第一，没有耐心的罪。因为以色列走了这条较为迂回的路，他们到达应许之地的时间会更长。他们甚至可能觉得这是进一步退两步，他们离应许之地更进了一步之后，以东的拒绝又让他们后退了两步。我们都经历过这种“进一步退两步”的情况，对吧？每当我们看到任何形式的进展时，我们会感到很高兴。但如果退步多于进步，会让人非常恼火，不是吗？是的，当我们经历进了一步又退两步的情况时，我们是有可能保持耐心的，但我们在这种时候几乎总是容易失去耐心。

以色列所犯的第二宗罪是忘恩负义的罪。百姓们齐齐只看到他们没有的东西，厌恶他们已经拥有的东西。在第5节，他们说：“你们为什么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使我们死在旷野呢？这里没有粮，没有水，我们的心厌恶这淡薄的食物。”（21:5）。在民数记全书中，以色列对他们“从埃及地为奴之家”被救赎（出埃及记20:2b）毫无感激之情，甚至将他们的旅程看作是要他们的命（参见14:2；16:13；20:4等）。但这里还有一个非常明显的讽刺。上帝每天都赐给他们天上的吗哪，但他们还要说：“没有粮，没有水！……我们厌恶这种食物！”我们在这里看到了他们极度地忘恩负

义：以色列人贪恋（即他们想要他们没有的东西）又不知足（即他们厌恶他们已有的东西）。贪恋本身可以导致忘恩负义，不知足本身也可以导致忘恩负义。但两者结合？就是一点感恩之心都没有。“上帝，为什么我不能像那个人一样生活？我不喜欢我现在的的生活，我不喜欢我拥有的东西，我不喜欢我身边的人，”等等。

以色列人所犯的第三宗罪是不顺服的罪。百姓不仅在忘恩负义方面齐心一致，他们还在不顺服上帝和摩西中团结一致！正如第5节所说：“百姓因这路难行，心中甚是烦躁，就怨讟上帝和摩西”（21:5）。虽然摩西不能再带领以色列进入应许之地，但那时他仍然是上帝所定的以色列与上帝之间的那位中保。上帝仍然通过摩西对以色列说话，并通过摩西施展大能，但以色列不愿意顺服上帝和摩西。所以，以色列人反抗他们，想要事情按照自己的意愿和时间来进行，而不是按照上帝的意愿和时间来进行。

以色列所犯的这三宗罪（没有耐心、忘恩负义、不顺服）都有其后果。按照公平公义的原则，罪的结果就是死亡。“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罗6:23a）；罪理应得到的后果就是死亡。我们看到的是，上帝给了他的子民犯罪的公义后果。请看第6节：“于是耶和华使火蛇进入百姓中间，蛇就咬他们，以色列人中死了许多。”（21:6）。这里的“火蛇”一词有点模糊。它可以指蛇的颜色是火红色，灼烧般的咬伤，毒液在全身蔓延的灼热感，或其他可能的解释，也可能是这些解释中的一种或多种。无论如何，蛇咬导致许多人死亡。

正如我们之前读到的，在哥林多前书10章中，使徒保罗回顾了以色列的许多罪行，并说：“这些事都是我们的鉴戒，叫我们不要贪恋恶事，像他们那样贪恋的……他们遭遇这些事，都要作为鉴戒，并且写在经上，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10:6,11-12）。事实上，使徒保罗在第9节中也提到了这个确切的事件：“也不要试探基督，像他们有人试探的，就被蛇所灭。”（林前10:9）（试探意味着不信或缺乏信心）。

弟兄姐妹们，我们在上帝面前都犯了罪。也许我们犯了这些特定的罪（即没有耐心、忘恩负义或不顺服的罪）。或者你正在某些问题上挣扎，你的信心动摇，以至于隐晦地试探上帝（“上帝，为什么我会这样受苦？如果你真的爱我，你就会按我的意愿行事”）。我们并不总是容易承认我们可能犯了这些罪，我们甚至可能没有意识到我们有这样的想法。但我鼓励你们在主面前谦卑自己。就像以色列一样，我们因犯罪应得的是死亡和审判。仅仅因为我们在犯罪后没有立即被蛇咬，并不能推论出上帝对我们的罪无所谓。

上帝和他的救恩 (21:7-9)

怀着谦卑的心来到主面前，承认你需要他恩典的救赎。这就引出了我们的第二个标题：上帝与他的救恩。我们先来讲一下第7节，然后第8-9节一起看。请和我一起看第7节：“百姓到摩西那里，说：‘我们怨讟耶和华和你，有罪了。求你祷告耶和华，叫这些蛇离开我们。’于是摩西为百姓祷告。”（21:7）

我们可以从第7节中得出四个牧养的教导：前两个是关于认罪（既是在上帝面前也是在被我们冒犯的人面前），后两个是关于祈求和代祷。关于认罪，第一个教导就是开头的一句：“百姓到摩西那里”（21:7a）。一般来说，如果你冒犯了某人，去接近那个人并不容易，对吧？以色列人怨讟上帝和摩西，然后他们接近摩西（尤其是承认他们如何得罪了摩西和上帝，这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第二个教导是关于以色列所说的话，“我们怨讟耶和华和你，有罪了”（21:7a）。当向上帝或你冒犯过的人认罪时，要具体说明。是的，简单地说法“对不起”可能就很有用，但如果你具体说明你的罪过，可以更深层次地修复破裂的关系。虽然不容易，但以色列人在认罪时是具体的，这么做对我们也有好处。

第三个教导是关于祈求。以色列人请求摩西“祷告耶和华，叫这些蛇离开（他们）”（21:7b）。向上帝祈求移除痛苦的源头并不一定是一个不好的祷告请求。事实上，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他在世生命的尽头，也提出了类似的请求。预见到他将要承受的愤怒，耶稣向天父请求：“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22:42；参太26:39；可14:36）。因此，这个祷告请求本身并没有什么不好。然而，重要的是要记住，上帝可能并不总是按你预期的方式回应你的祈求。上帝没有把蛇从以色列人中间拿走，在此世，他也有可能不会移除我们痛苦的源头。

第四个教导是关于代祷。在第7节的结尾，“于是摩西为百姓祷告”（21:7b）。正当他们濒临死亡时，摩西，上帝所拣选的中保，为犯罪的以色列代求。弟兄姐妹们，我们今天也有一个类似的应用。即使你认为情况不能再糟糕了，即使你濒临死亡，我提醒你，你有一位比摩西更伟大的代求者。上帝听了摩西的代求，而摩西自己因犯罪不能进入

应许之地。难道上帝不会听他独生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代求吗？他在天父的右边，为他犯罪的子民代求，他的代求比摩西的更好。

这就把我们带到第8-9节。请和我一起看第8-9节：“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制造一条火蛇，挂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这蛇，就必得活。’摩西便制造了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铜蛇就活了。”

关于这几节经文，人们提出了两种问题。第一个问题是，摩西制作火蛇是否违反了第二条诫命？简单的答案是没有违反。实际上，海德堡要理问答提出了这个问题，“那么，我们完全不能制作任何形象吗？”答案的一部分是这样的：“至于受造物，虽可以被描摹，但上帝禁止我们制作或保存任何它们的像，用来加以敬拜或用这些像敬拜上帝”（海德堡第97问）。不幸的是，以色列人确实这样做了。在列王纪下18章，当希西家开始在犹大作王后，“他废去丘坛，打碎柱像，砍下木偶，打碎摩西所造的铜蛇；因为那时以色列人仍向铜蛇烧香（希西家叫铜蛇为铜块）”（王下18:4）。简而言之，第二条诫命并不禁止绘制受造物，但禁止敬拜它，也禁止用它来敬拜上帝。

关于这些经文的第二个问题是，为什么上帝命令摩西制作一条火蛇？蛇通常不是都与坏事联系在一起吗？简单的答案是，蛇确实与坏事有关。如果你还记得创世记第3章，就是蛇在伊甸园里试探、欺骗了亚当和夏娃（参见创世记3:1-15），导致人类的堕落，这个事件今天仍然影响着所有人。那么，为什么上帝命令摩西制作一条火蛇？一开始可能看起来有点奇怪，因为铜蛇与诅咒有关。但这是上帝的旨意，那些受到诅咒影响的人应当仰望诅咒的象征，并因此得活。

弟兄姊妹们，虽然是古代的以色列人被火蛇咬了，但每一个在亚当里出生的人都被罪的咬噬和死亡的毒钩所影响。可以说，我们每个人的血管里都流淌着罪和死亡的毒液，而我们自己没有任何治愈的方法。但上帝做了一件奇妙的工作。像以色列一样，我们都是罪人，应当受到永恒的死亡和地狱的刑罚。但正如上帝通过摩西（他拣选的中保）为以色列的境况提供了解决方法，上帝通过完美的中保主耶稣基督为我们的境况提供了解决方法。耶稣没有用铜或金属制作诅咒的象征；相反，他代替我们被钉在十字架上，为了将我们从诅咒中救赎出来，“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的都是被咒诅的’”（加3:13）。我们早先在约翰福音3章读到，“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约3:14）。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被举在十字架上，成为诅咒的象征，使那些受诅咒影响的人（即罪人）能够凭信心仰望他并得救！耶稣做这一切是为了将永生带给不配的罪人。耶稣自己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约11:25-26a）！

结论

所以，弟兄姊妹们，以信心仰望被举起的那一位！也许你犯了没有耐心、忘恩负义或不顺服的罪。也许你犯了许多其他的罪。虽然我们应该严肃看待我们的罪，但我们绝不应该忘记福音。好消息是，对于像我们这样罪恶、无助的人，只要我们以信心仰望基督，就有盼望。主耶稣基督已经被举起来，使我们可以凭借对他的信心而得永生。

阿门。